

证券代码：832493

证券简称：珠海港信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基本情况

（一） 拟申请终止挂牌的原因

公司根据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决策效率，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履行相关申请和审核手续。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二） 终止挂牌后的发展战略

本次申请终止挂牌事项，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公司经营一切正常，无应披露未披露事项。终止挂牌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自身经营管理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 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

二、 对异议股东保护的措施

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

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调，并已就该事宜初步达成一致意见。由于公司与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因此董事会审议终止挂牌事项时无需制定异议股东保护措施。如在股东大会审议阶段出现异议股东，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后及时制定并审议披露异议股东保护措施。

三、 股票停复牌安排

公司将申请股票自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股东会股权登记日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

如终止挂牌决议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申请股票自股东会决议公告之日起的两个交易日内复牌。

四、 其他事项

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可能存在未获股东会审议通过，或未获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情形。

鉴于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批，故终止股票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 备查文件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珠海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2日